|  |  |
| --- | --- |
| **上海市儿童医院**  **（泸定路院区）**  **消防物联网建设项目**  **遴选文件** |  |

**发布人：上海市儿童医院**

**二〇二三年二月**

**投标方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上海市儿童医院泸定路院区消防物联网建设项目 |
| 2 | 遴选范围 | 主要范围为泸定路院区消防物联网建设内容。 |
| 3 | 投标货币 | 人民币 |
| 4 | 投标有效期 | 90天 |
| 5 | 投标文件  份数及格式要求 | 1、正本1份，副本1份。  2、投标文件A4规格，主要图纸A3规格，不得使用硬封面。正副本分别成册，装入同一密封袋内予以密封。  3、需要对投标文件设置目录，并编制页码；页码与目录必须相对应。 |
| 6 | 参选人资质和信誉 |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且同时具有：①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②参选人近三年内无因重大施工质量和安全事故而被起诉并败诉的事件发生；③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颁发的消防大数据平台对接告知书。④信誉要求：参选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7 | 质量要求 | 依照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文件 沪消规〔2022〕2 号《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关于提高本市建筑消防设施物联网系统联网质量的通知》文件规定的内容。 |
| 8 | 参选 | 资料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2月20日14时  资料递交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泸定路355号住院部503会议室。 |
| 9 | 开标 | 开标时间：2023年2月20日14时  开标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泸定路355号住院部503会议室。 |
| 10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宋健平 朱峰  联系电话：021-52976110                 021-62793520 |
| 11 | 参选报价 | 参选报价不得高于国家、上海市政府行政部门规定的收费标准。 |
| 12 | 评选方法 | 院内综合审核，择优评选。 |
| 13 | 现场踏勘 | 不组织统一踏勘 |

**目录**

参选须知前附表

第一章 参选须知

第二章 参选项目技术说明

第三章 参选文件部分格式

第四章 评选办法

**第一章 参选须知**

**一、总则**

**1、参选人的资质要求**

1.1参选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合同义务且同时具有：

①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参选人近三年内无因重大施工质量和安全事故而被起诉并败诉的事件发生；

③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颁发的消防大数据平台对接告知书；

④信誉要求：参选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 参选人必须按照遴选文件的要求进行参选。

1.3参选人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令和条例。

**2、参选费用**

2.1参选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参选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中选与否，发布单位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3、现场踏勘**

3.1不统一组织投标人对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考察，参选人可自行联系招标负责人进行踏勘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详细阅读理解发布单位提供的各项资料，充分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报价的因素。一旦中选，不得以不了解现场情况等为理由而提出额外费用和其它要求，对此，发布单位将一概不予考虑；

3.2发布人向参选人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发布人现有的能使参选人利用的资料,但发布人对投标人由此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二、遴选文件**

**4、遴选文件的内容**

4.1发布人在遴选期间发出的答疑文件和其他有效函件，均是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4.2参选人应仔细研究分析招标文件中所有的条款及说明，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不能提交遴选文件所需的全部资料或提交的参选文件不能从实质上响应遴选文件的要求，责任将由参选人承担，并且可能导致其参选文件无效；

4.3参选人应认真检查招标文件是否完整，若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时，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

**5、遴选文件的澄清和解答**

5.1参选人在收到遴选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收到遴选文件后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发布人提出。发布人根据参选人的要求在对遴选文件做出必要的澄清后，将在遴选截止日前通知参选人。澄清(答疑)文件作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参选人起约束作用。

**6、遴选文件的修改**

6.1遴选文件发出后，如确需变更的，发布人将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遴选文件并在遴选截止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各参选人；

6.2补充通知将以书面形式发给参选人，补充通知作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参选人起约束作用；

6.3遴选文件、遴选文件澄清(答疑)文件、遴选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的内容为准。当遴选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文件)为准。

**三、参选文件的编制**

**7、参选文件的编制语言**

7.1参选文件及参选人与发布人之间往来的一切信函、文件均使用中文。

**8、参选文件的格式**

8.1参选人应用中文制作2份参选文件（1正1副），参选文件A4规格，主要图纸A3规格，不得使用硬封面，在每份上清晰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如果正副本之间有偏差，将以正本为准。参选文件正本与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

8.2参选文件由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全套参选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因为遴选文件的修改而发生的，或者是发布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但修改处应加盖单位公章；

8.3未中标单位的参选文件应在获得未选中通知后一周内，由未选中单位自行取回，发布人不对未选中单位逾期未取回的遴选文件承担保管和保密责任。

**9、参选报价编制要求**

9.1参选人对该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总报价，评议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及修正报价；

9.2参选报价应是遴选文件确定的遴选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对所涉及各部分工作内容的取费要执行与之相对应的国家或行业取费标准，参选人按遴选文件给定的资料及现行规范的相应规定，在充分考虑项目的实际工作量、技术含量、难易程度、复杂性及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等因素的基础上进行报价，并给出其最终的报价；

9.3参选总价包括但不仅限于施工费、人工费、拆除费用、检验检测、调试、税金、验收费用、相关伴随服务等一切费用，并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含现有设备保护措施费用，运输费，装修费，施工过程中所有技术措施费，其它措施费及各项检测费用等，中标后一律不予增补；

9.4参选人根据现场情况及施工要求等，可自行投报需要计取的有关费用及理由说明。被选中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借口，向发布人提出额外取费，对此发布单位不作任何考虑。

**10、参选文件的组成**

参选人编制的参选文件必须使用招标文件提供的表格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的格式扩展

10.1 参选函；

10.2 参选报价表；

10.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10.4 授权委托书；

10.5 参选人资格证明文件：

（1）有关证明参选人法律地位的文件（包括营业执照、资质证明等），说明投标人的注册地点和主要经营范围；

（2）有关证明参选人的企业信誉、认证及获得各种奖励等资料。

10.6总体概述及维修保养方案；备品备件清单（含价格）。

10.7服务承诺；

10.8其他：

（1）参选人一般情况；

（2）**近三年内类似消防物联网建设项目业绩情况，并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参选人应按照遴选文件中提供的参选文件格式填写参选文件。

**11、参选有效期**

11.1参选书在本须知前附表所列的日期内有效。中选单位的参选书作为合同的附件，在合同有效期内，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参选文件的递交**

**12、参选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2.1参选文件外包封上标明参选人名称，外包封的封口均应加盖参选人公章；

12.2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日期；

12.2.1 参选人必须于前附表规定的参选截止时间前，将参选文件送达给发布人签收，超出时限概不接收；

12.3参选文件的更改和撤回；

12.3.1参选人可以在递交参选文件以后，在规定的遴选截止时间之前，以书面形式向发布人递交修改或撤回其参选文件的通知，以发布人签收为准，在遴选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参选文件；

12.3.2参选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同样按照参选文件送交规定的要求进行编制、密封、标志和递交（在内层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

12.3.3在遴选截止时间与遴选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之间的时间内，参选人不能撤回参选文件；

12.3.4除参选人对错误处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之处均应盖参选人的印章或由参选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12.4 参选有效期

12.4.1 参选有效期见遴选文件前附表；

12.4.2 在特殊情况下，发布人可以征求参选人同意后延长遴选有效期，该征求意见和答复都以书面形式进行。

**五、评选**

**13 评选过程的保密**

13.1评选开始后，直到签订合同书为止，凡有关参选文件的审查、澄清及任何信息和资料均不得向参选人或其它人泄露。中选人确定后，发布人不对未选中人就评选过程以及未能中选的原因做出任何解释；

13.2 参选人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文件：

（1）参选文件正本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和未加盖单位公章；

（2）参选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3）参选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参选文件；

（4）未按照遴选文件的规定提供授权代理人的授权书；

（5）资格不符合要求的；

（6）借用或冒用他人名义或证件的；

（7）有足以影响招标公正行为的；

（8）参选报价不符合国家颁布取费标准，或者低于成本恶性竞争的；

（9）技术文件不符合遴选文件规定合格性标准的；

（10）以他人的名义参选、串通参选、以行贿手段谋取中选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参选的；

（11）参选文件附有发布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2）不符合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3.3评选委员会由医院根据其相关规定组成，可邀请有关专家参加。

13.4评选原则及方法

13.4.1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评定；

13.4.2 遴选文件是评选的重要依据。参选文件须满足遴选文件的各项要求，包括但不仅限于参选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与遴选文件的一致性；

13.4.3对所有参选人的评选、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13.4.4评选办法由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情况由评选人推选第一、第二中选候选人。

13.5参选文件的澄清：为了有助于参选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发布人可以要求参选人澄清其参选文件。有关澄清的要求与答复，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但不允许更改参选报价或参选的实质性内容。发布人不接受参选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澄清或者说明作为参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13.6错误的修正：发布人将对确定为实质上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参选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计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参选报价以参选函为准，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与用大写表示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

（2）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以合价为准，修正总价；若合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位，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合价。

13.7在参选文件按上述方法调整其报价后，并取得参选人的同意，调整后的报价对参选人有约束作用。如果参选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参选文件将被拒绝；

13.8中选条件：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价标准，且能履行合同者；

13.9评选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参选文件都不符合遴选文件要求的或者因有效参选文件不足三个，使得参选文件明显缺乏竞争的，评选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参选文件。

**六、授予合同**

**14、合同授予的标准**

14.1发布人根据评选报告和推荐的中选候选人，将合同授予具有有效实施本合同能力的中选候选人；

14.2发布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排名第一的中选候选人放弃中选、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发布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

14.3建设内容

上海市儿童医院泸定路院区内：消防物联网建设项目和壹年质保服务。

14.4服务内容：

按发布人要求及相关标注范围内，由中选单位按要求开展消防物联网项目建设及壹年质保服务（**数据存储、终端设备流量、软件使用、设备维护保养、正常设备损耗更换）**。

中选单位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市有关防火、防爆、施工安全、文明施工、深夜施工的规定，遵守规章制度，落实防范措施。因中选单位违反国家以及市府的安全规定，所发生人生伤害与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中选单位负责。

付款方式：

1. 项目完成建设及通过招标方组织的验收后，30日内支付合同价（建设费）95%款项，剩余5%款项作为质保金，自验收之日起一年为质保期，质保期结束招标方支付剩余5%款项（建设费）。
2. 年度质保服务期满，甲方对供应商进行考核，对服务满意、评价合格后支付5%剩余建设费。若发生维修响应不及时（4小时到场，当日完成维修），第一次扣罚200元至500元，第二次发生扣罚1000元并开具书面整改通知书，要求整改及书面回复，第三次发生甲方有权扣除剩余全部建设余款。

**15、发布人接受和拒绝参选的权利**

发布人在发出中选通知书前因项目发生变化或不可抗力等原因有权宣布评选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参选文件，并对由此引起的对参选人的影响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须将这样做的理由通知受影响的参选人。

**16、合同书的签署**

中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后，应按中选通知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前往（出示法定代表人证书或代理人授权书），与发布人协商签订合同事宜。合同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加盖公章后生效。

**17、取消参选资格条件**

17.1参选人如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将被取消中选资格：

(1)中选人在与发布人签订合同时另行加入不合理条件；

(2)中选人不履行投标文件所作的承诺；

(3)中选人有违法行为。

17.2若发生中选人被取消中选资格的，则由发布人依照评委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依序递补确定中选人。

**18、其他**

18.1本遴选文件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相关法规执行。

**第二章  遴选项目技术说明**

**1、遴选范围、内容**

1.1建设概况：

上海市儿童医院泸定路院区消防物联网建设项目：

主要是借助特定的信息交换和通讯平台，将消防设施、设备的电子信号和身份识别等信息的采集、远程传输、集中监测、远程控制与物联网技术的感知层、网络通信层、数据及服务支撑层相对应，并切合消防监管实时性、准确性要求的“大数据”云平台和智能化服务。通过消防物联网系统以提高医院消防安全监管水平和灭火救援实战能力的总体目标，提升社会单位火灾报警等消防安全防控的信息化水平，实现医院消防安全管理防控工作的自动化、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降低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压力。

1.2建设要求：

建立上海市儿童医院泸定路院区物联网数据平台，并将建成的物联网数据汇聚、传输、接入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大数据平台。

* 防火巡查人员账户（数量不限）
* 报警信息推送人员手机号码
* 报警信息推送的设备地址

1.3方案内容：

本次消防物联网建需采集建筑内火灾报警系统实时状态、喷淋系统管网压力实时状态、室内消火栓管网压力实时状态、消防泵、喷淋泵工作状态（电源、手自动、故障、启停）、湿式报警阀上腔压力状态、末端试水处压力状态、消防水箱液位状态的实时监测。

设备清单及技术规格如下（“\*”项必须满足）：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技术规格 |
| 1 | 消防安全物联网软件 | 1 | 套 | \*1.系统满足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消防大数据平台接入标准；  \*2.系统可接入上海市儿童医院北京西路院区消防物联网系统，实现统一管理需求。  3.可查看火灾报警系统报警数据并具备中文地址显示，报警通知后具备报警处置流程；  4.可查看消防水系统状态数据，数据异常报警，报警通知后具备隐患处置流程；  \*5.利用人工智能算法模型把火灾报警按“红”、“橙”、“黄”、“蓝”分成四色报警，支持采用不同的通信手段通告按用户管理级别分别推送，以确保管理效率；（可做功能演示）  \*6.自定义大屏展示，系统支持同时展示不同内容的“医院消防管理一张图”的效果。展示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单位基本信息汇总、各消防系统联网情况、近30日内报警分级统计、日常工作统计、近30天误报原因分析、日常任务完成情况等。（可做功能演示）  7.系统可生成月度报告，查看月度报警、故障、隐患等情况，分析报警原因，辅助消防管理。 |
| 2 | 用户信息传输装置 | 2 | 台 | 消防报警主机火警、故障、反馈等信号采集（消防3C认证），内置物联网卡； |
| 3 | 无线水系统多点采集终端 | 4 | 套 | 水系统信息采集、发送，可接入不少于6路模拟量数据、16路开关量数据，内置物联网卡； |
| 4 | 压力变送器 | 23 | 只 | 消防水系统管网压力监测； |
| 5 | 继电器 | 32 | 只 | 用于监测控制柜开关量； |
| 6 | 无线水压单点采集终端 | 37 | 台 | 独立使用，监测管网、末端水压值；自带电池，无需布线，内置物联网卡； |
| 7 | 无线液位单点采集终端 | 2 | 台 | 独立使用，监测消防水箱液位值；自带电池，无需布线，内置物联网卡； |

1.4质保服务维护内容：

要求包含数据存储、终端设备流量、软件使用（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软件更新、数据接入消防部门、设备维护保养、正常损耗更换等。

**2、遴选服务要求：**

2.1在物联网平台对设备进行检测，如发现设备出现异常情况，与甲方沟通后4小时内上门进行维修，能够现场修复的现场修复，不能及时修复的提供维修方案及时间节点。

2.2对项目进行每月一次的例行检查，在现场进行确认设备运行情况，并测试现场采集数据与物联网平台是否一致。

2.3对于报警系统点位的变更，需在5个工作日内将修改好的点位增加到系统内。

2.4每月维保记录需提交给甲方签字确认。

2.5通过WEB端、APP端提供建筑物智能评分服务，能直观了解建筑物存在的风险及不合格项。

2.6系统提供消防安全月报服务。

**3、服务标准与规范：**

本项目所有设备和材料所涉及的设计标准与规范、产品标准与规范、工程标准与规范等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应的最新版标准和规范。

\*为了满足本项目质保期内长期稳定高效的运行，各投标人必须落实备品备件的库存备料如发生上述备品备料的维修和更换，中标单位必须在4小时内提供材料并进行修复或更换。

**5、参选报价要求：**

参选人应按照设备情况对该项目建设相关全部费用进行报价；备品备件清单中的材料单价不计入建设费总价。

**第三章 参选文件部分格式**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的法定代表人。为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姓名）是（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参加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参选人资格证明文件**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质量认证、信誉认证等

四、信用中国和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截图（如下）：





五、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上海市儿童医院：

（供应商名称） 参加贵医院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参选。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选人代表签字：

日期：

参选人名称：

公章：

六、无行贿犯罪记录声明函

上海市儿童医院：

（供应商名称） 参加贵医院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的遴选。在此郑重声明：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我公司自开展经营活动以来，未有过行贿犯罪记录。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参选人代表签字:

日 期:

参选人名称:

公章：

七、服务承诺

1.质量承诺；

2.服务承诺等等。

**开标一览表**

参选人名称：————————————

货币单位：

|  |  |  |  |
| --- | --- | --- | --- |
| 投标总价（元） | | |  |
| 其中 | 1 |  |  |
|  |  |  |
| **投标总价（小写）** | | |  |
| **投标总价（大写）** | | |  |
| **其他优惠承诺** | | |  |

参选代表签字：

参选人（公章）：

**参选人一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 | | | | |
| 企业地址 |  | | | | | | | | | | | |
| 电话 |  | | | | | 传真 | | |  | | |
| 企业成立年份 |  | | | | | | | | | | | |
| 企业性质 |  | | | 上级主管部门 | | | |  | | | | |
| 企业法人 |  | | 职务 |  | | | | 职称 | |  | | |
| 企业技术  负责人 |  | | 职务 |  | | | | 职称 | |  | | |
| 企业编制人数 | 在册人数 | | | |  | | | | | | | |
| 高级职称（其中注册人员） | | | |  | | | | | | | |
| 中级职称（其中注册人员） | | | |  | | | | | | | |
| 初级职称 | | | |  | |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及证号 |  | | | | 证号 |  | | | 取得该资质等级时间 | |  | |
|  | | | | 证号 |  | | | 取得该资质等级时间 | |  | |
|  | | | | 证号 |  | | | 取得该资质等级时间 | |  | |
|  | | | | 证号 |  | | | 取得该资质等级时间 | |  | |
| 工商营业执照及营业范围 |  | | | | | | | | | | | |
| 注册资金 |  | | | | | | | | | | | |
| 开户银行及帐号 |  | | | | | | | | | | | |
| 联系人姓名  及电话号码 |  | | | 过去3年完成  产值/人均产值 | | | |  | | | |  |

**第四章 评选办法**

评选分两个部分进行，第一部分对参选人的商务部分评审；第二部分对参选人的技术部分评审。本项目将以遴选文件中的各项要求作为对参选方案和配置进行全面评价的依据，采用百分制评标法决定中选人。本评选办法总分 100 分，（其中商务标的评定占总分的40%，技术投标文件的评定占总分的60%）。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评出适合本项目的中标人。

|  |  |  |  |
| --- | --- | --- | --- |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权重** | |
| 报价 | 检测报价：20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经评审的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分 | 20 | 商务部分 |
| 综合实力 | 1、具有ISO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未提供或不全不得分；  2、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1分；  3、可提供上海市消防救援总队消防数据对接平台对接告知书得2分；  4、具有消防物联网服务认证得3分；  5、信息系统安全等级包含备案证明不低于二级得3分；  注：以提供在认证有效期内的扫描件为准，否则不得分。 | 10 |
| 业绩 | 提供2019年1月1日至今同类型消防物联网服务的业绩。每提供1项者得2分最多得10分。投标人须提供双方单位盖章的有效合同。 注：1、合同复印件需含合同首页、项目名称、签署页信息等，否则不予认可。  2、用其他产品冒充或提供虚假业绩，业绩不予认可。 | 10 |
| 技术参数 | 1、出具国家版权局颁发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相关著作权证书得5分；  2、出具消防用水系统相关著作权证书得5分；  3、系统具备分级预警功能，出具相关著作权证书得5分；  4、系统显示终端包含web端、App端、大屏终端；所有终端显示的数据应满足“可标识”、“可鉴别”、“可配置”、“可升级”、“可枚举”、“可加密”的要求，提供软件功能测评报告得5分；  5、系统支持拓展电气火灾监控系统联网功能，出具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相关著作权证书得5分；  6、系统支持拓展防排烟系统联网功能，出具防排烟系统相关著作权证书得5分；  7、系统支持拓展视频监控联网功能，出具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视频监控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得5分。  8、系统支持接入北京西路院区消防物联网平台，实现数据的一致性、完整性、可持续性，保证消防数据的后期应用与分析，出具可接入承诺书得5分。 | 40 | 技术部分 |
| 项目设计实施方案 | 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设计方案是否科学合理、各子系统架构图/原理图是否完整；项目实施组织机构合理性、项目组成人员分工和人员保证、项目实施方案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定。 | 10 |
| 质保期内服务及运维方案 |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运维服务方案的可行性、完整性，免费质保年限、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到达现场时间等内容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打分。 | 10 |